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vanke

CHINA VANKE CO., LTD.*

萬科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2202)

海外監管公告

本公告乃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第13.10B條作出。茲載列該公告如下，僅供參閱。

萬科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會

中國，深圳，2026年6月12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董事會成員包括：非執行董事黃力平先生、胡國斌先生及雷江松先生；執行董事王蘊女士；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廖子彬先生、林明彥先生、沈向洋博士及張懿宸先生。

* 僅供識別



万科企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为银行贷款事项提供担保的公告

证券代码：000002、299903

证券简称：万科 A、万科 H 代

公告编号：〈万〉2026-062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为满足经营需要，万科企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万科”）之控股子公司向银行申请贷款，公司之控股子公司通过质押为相应的贷款提供担保。

公司 2025 年度股东会审议通过了《关于提请股东会授权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对外提供担保的议案》，同意公司为控股子公司、以及控股子公司为其他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在授权有效期内提供的新增担保总额须不超过人民币 1,000 亿元，有效期为自 2025 年度股东会决议之日起至 2026 年度股东会决议之日止。董事会在取得股东会授权之同时，已进一步转授权公司执行副总裁对于单笔对外担保金额低于人民币 50 亿元进行决策。

本次担保事项在上述担保额度范围内，公司执行副总裁已在上述授权范围内决策同意本次担保事项，具体情况如下：

一、担保事项

（一）担保事项概述

公司之控股子公司上海耐姆克电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海耐姆克”）近期向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分行（以下简称“南京银行”）申请银行贷款 1.15 亿元，期限 9 年，后续将根据业务需要及时提款。公司之控股子公司上海泰士星日用制品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海泰士星”）以持有的上海耐姆克 100% 股权提供质押担保。

（二）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

上海泰士星将与南京银行签署相关质押合同，为上海耐姆克本次向南京银行

的融资提供担保，相关担保本金金额为 1.15 亿元，担保期限为担保合同生效之日起至主债务履行期届满之日止。

（三）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上海耐姆克电子有限公司

成立日期：2013 年 8 月 5 日

注册地：上海市松江区申港路 3579 弄 1、2、3 号

注册资本：8399 万元

法定代表人：金刚

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上海耐姆克资产总额 29,775.80 万元，负债总额 30,476.65 万元，净资产-700.86 万元；2025 年 1 月-12 月，营业收入 7,342.26 万元，利润总额-286.15 万元，净利润-286.15 万元。

截至 2026 年 5 月 31 日，上海耐姆克资产总额 30,802.00 万元，负债总额 20,225.54 万元，净资产 10,576.50 万元；2026 年 1 月-5 月，营业收入 2,636.58 万元，利润总额-230.35 万元，净利润-230.35 万元。

截至目前，上海耐姆克以名下物业及冷链设备为本次融资提供抵押担保，不存在诉讼及仲裁事项。根据在“全国法院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信息公布与查询平台”查询，上海耐姆克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二、公司意见

本次担保事项，有助于支持公司经营发展需要，本次担保事项风险可控，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有关担保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相关规定。

三、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截至 2026 年 5 月 31 日，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担保余额人民币 932.10 亿元，占公司 2025 年未经审计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资产的比重为 79.73%。其中，公司及控股子公司为公司及其他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余额人民币 908.24 亿元，公司及控股子公司为联营公司及合营公司提供担保余额人民币 14.86 亿元，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对其他公司提供担保余额人民币 9.00 亿元。公司无逾期担保事项。

本次担保发生后，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对外担保总额将为 933.25 亿元，占公司 2025 年未经审计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资产的比重将为 79.83%。

特此公告。

万科企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六年六月十二日